檔號：ACA040105
保存年限：5年
發文機關憑證逾期（開始:2002-06-10，截止:2004-06-10）
0976-3164

電子公文……教務處……

教育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台北市中山南路五號
傳真：02-2397-6949
聯絡人：陳靜瑤
聯絡電話：02-2356-6001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九日
發文字號：台顧字第0930090743號
附件：創意校園營造計畫邀請書（創意校園邀請書．DOC，共一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本部「大專校院創意校園營造計畫」邀請書，歡迎各校由學校師生、行政單位（亦可邀請社區人士）共同籌組「校園規劃小組」提出申請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計畫分二類，「創意校園整體規劃案」及「校園創意空間營造案」。

二、有意申請者，請於九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將計畫書一式五份及計畫書內容光碟一份，寄教育部顧問室「創造力教育先導型發展計畫」計畫辦公室收（116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六十四號政大商學院九樓260909研討室收），郵件封面請標註申請類別。計畫申請同時請完成計畫申請線上報名作業（http://creativity.edu.tw），程序詳邀請書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本部顧問室（含附件）

擬辦：

一、將來文上傳文件公告系統，轉知全校師生。

二、影本送人文、管理、科技三學院、總務處、學務處及秘書室卓參，並請踴躍提出計畫。

三、文陳閱後存，影本銷案續辦。

秘書徐朝堂

教授兼教務長蘇玉龍

組員宋育姍

93年7月9日暨收文總字第0930005533號

93年07月09日 14時51分31秒
1-1*[6667EF5A9738FB54]

教育部「大專院校創意校園營造計畫」邀請書

93年7月8日修訂

一、緣起

"When you invite people to think you are inviting revolution."
Ivone Gebara
"當你邀請人們思考時，你是正在徵求革命。" 艾弗尼・紀伯拉

過去許多台灣的大專院校在考量校務發展興建校舍之際，由於經費不足或時程壓力，往往未及進行校園整體規劃即興建校舍，其結果常造成少數單棟校舍造價不低，各單棟建物與建物間缺乏整體關連，急就章的校園往往無能能支持師生活動所需的正式與非正式的空間，而校園空間的混亂無特色，也無從累積大學的人文歷史，更很難期待師生以校園附著對學校的認同感。本專案希望透過：校園整體規劃與公共空間創意的營造，逐步改善校園環境。這個過程特別鼓勵各大專院校師生參與校園營造。

經由使用者參與過程所營造的空間，不同於由建築師單向思考之空間。因為其超脫純粹美學或簡單機能之要求，而貼近使用者之真實需要，因此有條件創造出更具認同感且個性十足的創意空間。**鼓勵創新的氛圍**(milieux of innovation)，這是做為一種學習地方與學習機構/制度的大學校園，所最需要的根本特質。這些特質可以表現在校園整體規劃，以及公共空間之經營上。前者可說是**校園空間經營之基礎**，後者則可能**轉化為創意空間**。

校園的創意空間可以視為重新界定校園的公共空間的機會。它至少有四點特性可以描述：

1. 這裡是多重功能重疊的空間，甚至是容許預料之外的使用方式與鼓勵非正式活動容易發生。
2. 這裡是師主動參與，充滿可能性，期待什麼事會發生的地方。
3. 這裡是能支持公開說話，有助相互認識、溝通、消除歧視與成見、營造公共論述的發言空間。
4. 這裡是鼓勵學生與社會、與市民之間進行互動的地方。

創意空間指的是校園內**能量豐沛的地方**，可能是戶外小廣場、自然景觀、廊道、也可能是校舍間某個角落。可是，支持它產生的**無形的社會過程**卻是創意空間是否具有創意的關鍵。這個空間歡迎不同領域背景的師生在此相遇，可支援各式各樣校園活動，例如溝通、交流、討論、實驗性展演、或研究教學呈現等，藉由這些活動激發更多跨領域之創意。這就是校園創意空間。串連校園中這些空間，就

是塑造學校的特色的過程，表現的就是大學本身。

二、提案單位

學校師生、行政單位(亦可邀請社區人士)共同籌組「校園規劃小組」提案。必要時可委請空間專業團隊協助。我們鼓勵行政單位與師生等校園使用者間的相互合作，甚至是學生社團說服學校的營繕組一同參加，因此，工作團隊如何組成是重要的。

三、工作內容及期程：分以下二類型

(1) 創意校園整體規劃案(以一年為期，93 年 9 月 15 日至 94 年 9 月 15 日)：鼓勵校園的社區營造，針對全校提出有創意的校園整體規劃構想，包括實質空間之規劃，校園營造活動的參與式決策過程，以及後續行動策略。甚至，校園空間的利用方式的改變、校園亞文化的發展都可以包括在內。我們希望看到提案單位提出初步的理念與夢想，以及，預期將如何規劃的過程。

(2)校園創意空間營造案(以六個月為期，93 年 9 月 15 日至 94 年 3 月 15 日)：提出校園中某一特定空間營造之行動計畫，如：

A. 規劃設計構想，包括實質空間之規劃設計（至概念設計階段 schematic design）與營建經費預估。
B. 後續空間經營構想：未來如何經營此空間、執行機制為何、序列活動規劃。
C. 整合資源籌措後續經費構想。

上述二類型專案需至少辦理全校性期中與期末說明會。規劃設計成果暫訂於 2005 年 3-4 月舉辦公開之創意觀摩會。

歡迎與虛擬校園的網際空間連結，發揮跨界的更大影響力。教育部亦將於二類專案計畫期程屆滿後舉辦公開之創意成果觀摩會。

類型(2)「校園創意空間營造案」成果優良者，並取得校方工程施作同意書，其第二階段施工與後續空間經營經費，本部將予部分補助（詳十）。

四、提案書內容

(1)創意校園整體規劃：工作團隊的組成、說明學校校務與空間使用現況、校園環境之潛力與限制、對校園之願景與夢想、如何進行參與式規劃的過程、

規劃時程與經費預估。

(2)校園創意空間營造：該空間之潛力與限制、對該空間之願景與夢想、如何進行參與式規劃設計的過程、規劃設計時程與經費預估。

(1)(2)兩案，並無計畫執行先後之序，有意申請之大專院校，可二者同時或任選其一提出申請。

五、 評審標準

（一）校園規劃小組之運作：成員組成、是否有助於校園中不同角色間的溝通與合作等。

（二）提案構想的創意、提案內容之可行性。

（三）本校若曾進行校園整體規劃、或已有參與式規劃設計經驗做為基礎(已形成運作機制)，則相對有利於經費之爭取。

六、 經費申請額度：

「創意校園整體規劃案」以 150 萬為上限；「校園創意空間營造案」以 80 萬為上限。

七、 補助原則

（一）各受補助之計畫，計畫主持人或協同主持人所屬機關學校不得支領出席費、審查費、工作費、主持或協同主持費、研究員費、引言人費、諮詢費、稿費、行管費、場地費、研究員費等。

（二）除上開項目外，各計畫得視執行之需，提編計畫主持人及協同主持人所屬機關外專家學者出席費（1,000 元/人次）、計畫人員國內交通差旅費（按公務人員出差標準核實報銷）、資料圖書收集費、影印印刷費、會議用茶水（40 元/人次）、便當（80 元/人次）、兼任助理(5,000 元/人月)、專任助理（學士 29,700 元/人月、碩士 34,000 元/人月）、網站網頁製作及維護費(700 元/頁天)、錄影音剪輯費、其他業務或材料費（須提出具體需求並列計算說明）等。

八、 預期成果

（一）各獲補助計畫，應於計畫期限屆滿，提出成果報告書一式五份，包括參與式活動記錄、創意校園空間營造設計圖、或虛擬數位設計圖、後續工程估價、經費結算收支報告等，並將成果上網。

（二）本創意校園營造計畫將舉行一系列公開之創意觀摩會，會中邀請獲獎方案參與校園巡迴座談。觀摩會之確定時間及相關配合事項將於網站公布。

九、 收件地點及收件日期

有意申請者，請於93年8月31日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將計畫申請書一式五份及計畫申請書電子檔一份（請燒錄成光碟）逕寄教育部顧問室「創造力教育先導型發展計畫」辦公室收（116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政大商學院九樓260909研討室）。

計畫申請同時，請進入「創造力教育先導型計畫」入口網站（http://creativity.edu.tw），完成計畫申請線上報名作業：

【步驟一】請先註冊為「創造力教育先導型計畫」入口網會員

【步驟二】至「報名與資料登錄」區填寫線上報名資料

【步驟三】在您完成登錄後，網頁會顯示『尚未收件』，在辦公室收到計畫申請書以及光碟後，會將狀態改為『已收件』，您可於寄件三天後，上網查閱您的計畫收件情況；若於寄件三天後仍標示『尚未收件』者，務請電洽（02）29393091轉89010查詢。收件查詢時間至93年9月3日下午五點止。收件疑議未於規定時間內提出查詢者，一律視同放棄，不予審查。

郵件上依申請類別，須標示

「申請『大專校院創意校園營造計畫』之『創意校園整體規劃案』」或

「申請『大專校院創意校園營造計畫』之『校園創意空間營造案』」等字樣。未符前開規定者，一律不予審查。

十、 第二階段「校園創意空間營造」施作與後續空間經營

（一）評審標準

1. 由教育部籌組之專業評審依第一階段成果內容之創意、可行性、合理性、資源整合之可能，給予不同額度之配合款。
2. 本部分之經費運用主在執行前一階段所提之行動計畫，可以為實質建設，也可為單純的活動辦理。但如果為實質建設，則必須同步辦理空間經營之活動，以收加成之效。
3. 申請本階段者，應取得校方「**規劃設計施工同意書**」，協調編列工程預算，以利施工營造之可行性，亦相對有利於經費之爭取。

營造成果暫訂於94年底舉辦公開之創意觀摩會，或以旅遊團方式至各校參訪。

（二）經費額度

本階段計畫進行九個月（94 年 3 月 15 日至 94 年 12 月 15 日），非全額補助為原則，以推動學校整合資源之執行。

參考資料

可以參考的方案：奧立岡實驗

在 1970 年初期，美國奧立岡大學尤金校區在柏克萊加州大學的克里斯多夫・亞歷山大(Alexander Christopher)教授等的協助下，進行了一個具實驗性的參與式校園規劃，規劃的過程與主要理念發表為《奧立岡實驗》(The Oregon Experiment, 1975)一書，有中文譯本，可以參考，幫助理解我們所鼓勵的創意校園。

亞歷山大等著，蔣振文譯，《奧立岡實驗》，台北：境與象出版社。